**关于组织全校师生参加“清风北京·廉洁颂”**

**公益作品有奖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清风北京·廉洁颂”公益作品有奖征集启事》，纪委办公室与党委宣传部联合面向全校开展作品征集活动。

请组织师生踊跃参与，根据附件要求，由二级单位审核汇总后，于2020年7月10日前将作品实物报送至大兴校区综合楼432房间（纪委办公室），电子版发至yjw@bucea.edu.cn。学校将组织专家评审后上报市纪委。

联系人：张瑶宁 吴金金

联系电话：61209094 61209289

附件:“清风北京·廉洁颂”公益作品有奖征集启事

纪委办公室 党委宣传部

2020年3月9日

附件：

**“清风北京·廉洁颂”公益作品有奖征集启事**

为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氛围，培育清正廉洁的价值理念，现面向社会举办“清风北京·廉洁颂”公益作品征集活动。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北京市纪委监委、北京市委宣传部

承办单位：北京纪检监察网、北京广播电视台

评审委员会：由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中国纪检监察报社、北京纪检监察网、北京日报社、北京广播电视台、新京报社、歌华传媒集团及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传媒大学等相关行业专家、领导组成

二、活动时间

作品提交：应征者按要求提交作品，征集截止时间为2020年7月31日。

作品评审：评审委员会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2020年9月30日前，确定各名次作品名单，并给予奖励。

三、作品要求

以“我心中的廉洁”为主题，体现反腐倡廉价值取向，引领崇德尚廉社会风气，生动诠释对廉洁的理解和追求。

（一）参赛类型

公益广告短片：创意好，立意深，润物无声，短小精悍。技术要求：MP4视频格式，分辨率HD 1920\*1080，比特率25M/秒或以上，25帧速率，时长一般不超过1分钟；

故事类短视频：故事生动，构思精巧，结构完整，制作精良。技术要求：MP4视频格式，分辨率不低于HD 1920\*1080，比特率25M/秒或以上，25帧速率，原则上要求单个视频文件，时长一般不超过5分钟；

平面广告作品：传递崇廉尚洁的价值观念，具有独特的创意和较强的艺术感染力。技术要求：JPG/GIF图片格式，分辨率1080或以上，彩色、黑白均可，单幅、多幅均可。

（二）报送方式

应征作品均需报送实物版和电子版各一份。

实物版报送：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九号市纪委宣传部；邮编：100161。内容包括：参赛作品DVD光盘、作品一览表、授权确认书，信封上请注明“我心中的廉洁”；

电子版报送：bjjjjcw@126.com；压缩打包发送。内容包括：应征作品、作品一览表、作品word文字解说，邮件标题请注明“我心中的廉洁+作品名称＋作者姓名＋联系方式。

（三）作品展播

应征作品择优报送中央及北京市主流媒体展播，在北京纪检监察网、“清风北京”微信公众号、北京日报客户端“清风北京”频道、学习强国“清风北京”专版、歌华传媒集团“清风北京”电视、今日头条“清风北京”头条号等“清风北京”传播矩阵相关平台刊播，在社区、公交、楼宇户外广告屏播放，在全面从严治党警示教育基地和北京市廉政教育基地展播。

（四）奖项设置

拟对作品制作人给予物质奖励并颁发证书。

视频类别（公益广告短片、故事类短视频）拟设置一等奖1名，奖金8万元；二等奖2名，奖金各3万元；三等奖3名，奖金各1万元；优秀奖若干名，奖金1000元。同时向获奖者颁发证书。

平面广告类别拟设置一等奖1名，奖金2万元；二等奖2名，奖金各1万元；三等奖3名，奖金各3000元；优秀奖若干名，奖金1000元。同时向获奖者颁发证书。

（五）作品说明

 1.应征作品须为作者本人原创，参与者应确认拥有作品的著作权。应未经公开发表，未参加过同类大赛获征集活动。主办单位不承担包括因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应征作品的知识产权（版权和道德权利）归原作者所有，参与者同意在作品完成提交后，即认可主办单位有权无偿使用应征作品进行非营利性的宣传推广和公开展示。

3.主办单位可以对应征作品进行改编和二次创作，对优秀作品可以制作成音像制品用于公益类宣传。

4.本次征集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退稿。凡投稿的作者，均视为已确认并遵守本征集活动的各项规定。

附件：1.作品报送一览表

2.作品授权确认书

 “清风北京·廉洁颂”公益作品征集活动组委会

附件1

作品报送一览表

报送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作品名称** | **作者姓名** | **作者单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2

作品授权确认书

欢迎您参与“我心中的廉洁”公益作品征集活动，感谢您的支持和协助。

为了使您创作的作品实现多种社会价值，号召更多的人参与创作廉洁文化作品、广泛传播廉政价值理念，我们对您创作的廉洁公益作品可能有多种形式的利用。为此，请您在充分理解该宗旨的基础上，在下方的确认书上签名。

本人对下述注明的方式使用作品给予确认。

本人是作品《 》的创作者，对该作品享有著作权。本人授权中共北京市纪委、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对该作品进行必要改编、复制出版含有本人创作的作品《 》的书籍和音像制品，并同意该作品无偿在包括但不限于电视台、广播电台、网络等处使用。

签字（盖章）：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